

晨讀，可以讓人生更甜美



大部分學生在面對書本的時候都會表現出頭疼和厭煩。調查發現造成這種情況的原因有如下幾點：

1. 每天沒有固定的閱讀時間。
2. 想閱讀也沒有時間（因為補習）。
3. 沒有閱讀習慣所以不想讀。
4. 不知道閱讀的樂趣所在，反而覺得閱讀是種痛苦。
5. 身邊沒有想讀的書。
6. 相對於閱讀，更喜歡上網。
7. 閱讀內容考試不考，所以父母不鼓勵閱讀。

在這種種因素之下，兒童正在遠離書籍。但我們要為閱讀的希望播種，讓孩子養成閱讀習慣是學校的義務。



◎讓孩子養成閱讀習慣是學校的義務

本校利用每週 235「晨間十分鐘」讓學生選擇他們喜歡的書。當他們閱讀自己喜歡的書時，都會進入一種非常安靜的狀態，一種連窗外的鳥叫聲都能聽見的安靜。

更奇妙的是，他們的成績也大幅提升。因為他們每天一點一點的閱讀後，不僅閱讀理解力，就連閱讀速度都進步了。隨著晨讀 10 分鐘，孩子上課提問增加了；以前考試時只能看完一半題目的學生，現在可以把整份考卷都看完。

◎學校的學習從閱讀開始

學習是邊閱讀，邊正確地理解書中文字的內容以及了解沒有形成文字的隱含的內容。所以喜歡閱讀的學生會感到學習有趣，討厭閱讀的學生會對學習感到厭煩。



◎閱讀是必需的生活能力

「閱讀應該是快樂的事情」。當然發自內心感到快樂是最好的，但不是一直等就可以變得喜歡閱讀？努力使閱讀變得快樂是一種生活能力。閱讀是學習語文、數學、社會、科學等科目的基礎能力，所以更要努力培養。



◎一天 10 分鐘足夠嗎？

這個問題其實很簡單，如果老師和學生看書的話馬上就會明白。10 分鐘可以讀一篇隨筆。孩子也可以讀一篇寓言。開始只能看完半篇的孩子每天看 10 分鐘的話，一個月後就能讀完整篇。開始只是看文字的孩子，一、兩個月後書的內容就會進入到腦子裡。晨讀不是為了解內容，而是為一天學習所做的熱身，所以 10 分鐘就足夠了。

沒有那種天生就討厭閱讀的孩子。現在不喜歡書是因為沒能征服書，就算閱讀也因為無法理解而被書嚇倒。這種閱讀逃避症的治療方法就是10分鐘的晨讀。書籍不會說生氣的話，也不會無視你或者指責你。書籍對任何問題都會愉快地給予你答案，對任何人都很公平，都會親切地回答。

雖然開始閱讀是被強迫的，但在感受書籍的親切感後，閱讀漸漸就變成自願。晨讀時間內讀到有趣的故事，回家後還可以繼續讀，休息時間、午飯時間也可以讀。但如果過分喜歡的話在上課時間也會偷偷接著看，讓愛看書的孩子變成「**小書蟲**」。

小小的晨讀 10 分鐘，卻能看見大大的學習力，透過晨讀經驗我們發現晨讀確實能有效地培養學生每天閱讀的好習慣、開啟閱讀的樂趣，但是閱讀是一生的學習計畫，晨讀想要走得長遠，應融入課程成為日常教學的一部分，而不是外加式的活動。